

附件：

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序号	项目名称
1	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
2	高龄津贴
3	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
4	严重精神病监护人补贴
5	城市最低生活保障
6	临时救助
7	特困人员救助供养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3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孤儿基本生活保障					
主管部门	潘集区民政局	实施单位	各乡镇（街道）民政所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分值	执行率 (B/A)	得分

			年度资金总额:	320.02	223.74	10	69.91%	10
		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123.82	123.82		100.00%	
			省级资金	16.08	16.08	—	100%	—
			市级资金	110.12	21.67		19.68%	
			县级资金	70	62.17	—	88.81%	—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实行动态管理，应保尽保，有进有退，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				已完成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孤儿救助人数	应保尽保	已完成	20	20	无
		质量指标	孤儿救助标准	分散每人每月 1100 元	按照标准发放	10	10	无
		时效指标	孤儿救助资金发放时间	每月按时发放	按时发放	10	10	无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等于总成本预算数	已完成	10	10	无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	保障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	已完成	20	20	无
		生态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救助	进一步完善	有所提升	10	10	无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95%	加强宣传	10	10	无
总分						100	10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高龄津贴						
主管部门		潘集区民政局			实施单位	各乡镇（街道）民政所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分值	执行率 （B/A）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：	382	382		10	100.00%	10
	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					
		省级资金				-		-
		市级资金	152.56	152.56			100.00%	
		县级资金	229.45	229.45		-	100.00%	-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实行动态管理，应保尽保，有进有退，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				已完成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 分)	数量指标	高龄津贴人数	应保尽保	已完成	20	20	无
		质量指标	高龄津贴标准	年满 80-99 周岁老年人，每人每月 30 元；100 周岁以上老人，每人每月 500 元	按照标准发放	10	10	无
		时效指标	高龄津贴发放时间	每月按时发放	按时发放	10	10	无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等于总成本预算数	已完成	10	10	无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社会效益	高龄津贴	保障高龄津	已完成	20	20	无

	标 (30 分)	益 指标		贴发放				
		生态效 益 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 影 响指标	高龄津贴	进一步完善	有所提 升	10	10	无
	满意度 指标 (10 分)	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95%	加强宣 传	10	10	无
总分						100	10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3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						
主管部门		潘集区民政局		实施单 位	各乡镇（街道）民政所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分值	执行率 （B/A）	得分	
		年度资金 总额：	976.84	949.41	10	97.19%	10	
		其中：中 央财政资金						
		省级资金	176.64	176.64	—	100%	—	
		市级资金	508.77	508.77		100.00%		
		县级资 金	291.43	264	—	90.59%	—	
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实行动态管理，应保尽保，有进有退，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			已完成	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 指标	二级指 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 值	实际完 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
	产 出 指 标 (50 分)	数量指 标	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人数	应保尽保	已完成	20	20	无
		质量指 标	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标准	残疾人生活和护理	按照标准发放	10	10	无

				补贴每人 每月 80 元				
		时效指 标	残疾人生活和护 理补贴发放时间	每月按时 发放	按时发 放	10	10	无
		成本指 标	项目总成本	等于总成 本预算数	已完成	10	10	无
	效益指 标 (30 分)	经济效 益 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社会效 益 指标	残疾人生活和护 理补贴	保障残疾 人生活和 护理补贴	已完成	20	20	无
		生态效 益 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 影 响指标	残疾人生活和护 理补贴	进一步完 善	有所提 升	10	10	无
	满意度 指标 (10 分)	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95%	加强宣 传	10	10	无
	总分					100	10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3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严重精神病监护人补贴						
主管部门	潘集区民政局	实施单 位	各乡镇（街道）民政所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分值	执行率 (B/A)	得分	
	年度资 金总 额：	100.8	60.58	10	60.10%	10	
	其中： 中央财 政资金						
	省级资 金			-		-	

		市级资金						
		县级资金	100.8	60.58	-	60.10%	-	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实行动态管理，应保尽保，有进有退，有效保障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补贴				已完成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补贴人数	应保尽保	已完成	20	20	无
		质量指标	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补贴标准	每人每月200元	按照标准发放	10	10	无
		时效指标	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补贴资金发放时间	按时发放	按时发放	10	10	无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等于总成本预算数	已完成	10	10	无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补贴	保障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补贴	已完成	20	20	无
		生态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严重精神病人监护人补贴	进一步完善	有所提升	10	10	无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95%	加强宣传	10	10	无
	总分					100	10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	城市低保							
主管部门			潘集区民政局			实施单位	各乡镇（街道）民政所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分值	执行率 （B/A）	得分
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462.62		423.95		10	91.64%	10
		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199		199			100.00%	
			省级资金	41.9		41.9		—	100%	—
			市级资金	205		166.33			81.14%	
			县级资金	16.72		16.72		—	100.00%	—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实行动态管理，应保尽保，应退尽退，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					已完成	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
	产出指标 (50 分)	数量指标	城市低保救助人数	应保尽保	已完成	20	20	无		
		质量指标	城市低保救助标准	每人每月 784 元	按照标准发放	10	10	无		
		时效指标	城市低保救助资金发放时间	每月按时发放	按时发放	10	10	无	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等于总成本预算数	已完成	10	10	无		
	效益指标 (30 分)	经济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困难群众基本生活	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	已完成	20	20	无		

				活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	进一步完善	有所提升	10	10	无
	满意度指标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95%	加强宣传	10	10	无
总分						100	10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	临时救助							
主管部门			潘集区民政局			实施单位	各乡镇（街道）民政所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分值	执行率 （B/A）	得分
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130.2		123.55		10	94.89%	10
		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80.2		80.2			100.00%	
			省级资金	10		10		—	100%	—
			市级资金	40		33.35			83.38%	
			县级资金							—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实行一事一救，规范临时救助管理制度，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，受助及时。					已完成	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临时救助人数	确保困难群众求助，实行一事一救	已完成	20	20	无		
		质量指	临时救助标准	原则上不超	已完成	10	10	无		

	(50 分)	标		过低保月保障标准的 12 倍				
		时效指标	临时救助资金发放时间	按时发放	按时发放	10	10	无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等于总成本预算数	已完成	10	10	无
	效益指标 (30 分)	经济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困难群众救助	保障困难群众救助	已完成	20	20	无
		生态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困难群众救助	进一步完善	有所提升	10	10	无
	满意度指标 (10 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95%	加强宣传	10	10	无
	总分					100	10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特困人员救助供养						
主管部门	潘集区民政局		实施单位	各乡镇（街道）民政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分值	执行率 (B/A)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：	2222. 46	2147. 47		10	96. 63%	10
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1137	1137			100. 00%	
	省级资金				—		—
	市级资金	955	880. 01			92. 15%	

		县级资金	130.46		130.46		-	100.00%	-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实行动态管理，应保尽保，完善特困供养制度。				已完成	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人数	应保尽保	已完成	20	20	无	
		质量指标	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	按照特困人员供养标准	按照标准发放	10	10	无	
		时效指标	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发放时间	每月按时发放	按时发放	10	10	无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等于总成本预算数	已完成	10	10	无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	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	已完成	20	20	无	
		生态效益指标	该指标不适用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	进一步完善	有所提升	10	10	无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95%	加强宣传	10	10	无	
	总分					100	100		